

民政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参加第十届 中国公益慈善项目交流展示会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民政厅（局），各计划单列市民政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民政局：

中国公益慈善项目交流展示会（以下简称慈展会）由民政部、国务院国资委、国家乡村振兴局、全国工商联、中国红十字会总会、中国宋庆龄基金会、广东省人民政府、深圳市人民政府和中国慈善联合会共同主办，是目前国内唯一的国家级、综合性、国际化的慈善行业展会，已经成功举办九届。第十届慈展会将于2023年9月在广东省深圳市举办。为做好慈展会各项工作，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总体思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集中展示我国公益慈善事业发展最新成果，促进公益慈善资源供需对接，传播公益慈善文化，引导、支持有意愿有能力的企业、社会组织和个人积极参与公益慈善事业，为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助力全面建设

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作出应有贡献。

（二）举办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3年9月15日至17日。

地点：深圳会展中心。

（三）展会定位。慈善行业展示交流平台、慈善资源对接服务平台、慈善文化传播推广平台、慈善生态协同共创平台。

（四）主要内容。本届慈展会以“共建现代化慈善，聚力高质量发展”为主题，设置展示交流、会议研讨、资源对接和配套活动四大板块。

1.展示交流板块。

该板块设置慈善高质量发展成果馆、美好生活体验馆。

慈善高质量发展成果馆设置社会服务展区、科技向善展区、社区慈善展区、乡村振兴展区、教育慈善展区、生态公益展区、社会责任展区、行业赋能展区、粤港澳大湾区与国际公益展区、慈展会十届特展等十大主题展区，集中展示我国公益慈善事业发展成果和公益慈善力量参与解决民生问题、助力高质量发展的特色典型项目。

美好生活体验馆设置创新公益产品展区、消费助农产品展区、非遗文创产品展区和公益活动展演区，通过现场体验、订单采购、路演推介、电商直播等方式，全方位展示推广各类帮扶困难群体的创新公益产品和优质农副产品、地理标志产品、非遗文创产品等。

2.会议研讨板块。

该板块邀请国内外专家学者和行业代表，分享公益慈善领域的先进理念和创新实践成果，深入探讨慈善与经济社会各领域深度融合、协同共进的路径模式，为共建现代化慈善汇聚前沿智慧和创新方案。

3.资源对接板块。

该板块通过信息发布会、路演推介会、对接洽谈会等活动，促进慈善项目、资金、产品、专业人才、技术、信息等各类慈善资源的精准对接，推动重大资源项目签约对接提质增效，加强资源对接的品牌化、专业化和常态化。

4.配套活动板块。

该板块组织开展中国公益映像节、公益新力量计划、慈展会十届致敬典礼和一系列互动打卡体验活动，传播推广慈善文化，吸引和带动更多社会力量参与公益慈善事业。

二、参与方式

（一）直接参展。一是可申报慈善高质量发展成果馆、美好生活体验馆。展会不收取展位费。展位类型分为特装和标装两种形式。特装展位由参展方自行设计与搭建，可选面积有18 m²、36 m²、54 m²、72 m²；标装展位由主办方提供基础搭建，面积为9 m²。二是可申请举办公益主题的展演活动，活动时长为15分钟或30分钟。如对时长有其他特殊需求，可联系慈展会组委会办公室。经审核通过并列入展会排期后，主办方将提供场地等配

套服务。

（二）承办分议题研讨会、社群圆桌派活动。各地、各机构可申请承办分议题研讨会和社群圆桌派活动，通过慈展会官方网站进行申报，经审核通过并列入展会排期后，慈展会组委会办公室将提供场地等配套服务。

（三）申请展会期间的信息发布会、展示推介会、对接洽谈会等线下资源对接活动。具有慈善资源需求的慈善项目和产品，以及拥有资源的供给方，均可申请参加展会期间举办的线下资源对接活动：一是信息发布会。发布慈善相关研究报告、慈善发展成果、慈善创新举措等信息。慈展会组委会办公室将按照“公开征集、组织评审、独立发布”的方式，为通过审核的活动提供场地等服务。二是展示推介会。分领域、分主题开展公益项目路演，公益创新产品、消费助农产品和非遗文创产品推介等活动。其中，公益项目路演时长10至15分钟，经申报审核并列入展会排期后，慈展会组委会办公室将提供场地等配套服务。三是对接洽谈会。在展会各展馆和路演区举办开放式专题资源对接洽谈会，各机构可申请参与相关专题领域的洽谈活动。

（四）申请常态化资源对接活动。本届慈展会将联合区域合作伙伴和相关主题领域合作伙伴，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在全国范围内开展资源直通车、交流分享会、路演推介会、专题讲座、互动沙龙等常态化资源对接活动，各地、各机构可根据自身

需要申请参与。

三、工作要求

(一)广泛动员参展参会。办好慈展会是促进我国公益慈善事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措施。各地要高度重视、周密部署，积极组织动员符合展会主题的相关机构和项目申报参展、参会(报名指引见附件1)。

(二)积极开展资源对接。各地要鼓励当地机构申报资源对接活动，通过慈展会为当地慈善项目、产品(招募公告见附件2)提供更多展示推介、对接洽谈机会。慈展会组委会办公室将做好资源对接项目情况的跟踪跟进，资源提供方要加快推动签约项目落地，并及时将落地情况告知慈展会组委会办公室。

(三)鼓励参与展会活动。各地要动员当地机构积极向慈展会组委会办公室申请承办分议题研讨会和社群圆桌派活动，踊跃参加项目路演、公益产品推介、专题资源对接、信息发布等活动。

(四)组织赴会观摩。各地要在符合中央有关规定和届时当地疫情防控要求的前提下，按照自愿原则，组织本地相关单位、社会组织赴会观摩，并将组团观摩名单于2023年8月11日前报送慈展会组委会办公室。

(五)做好联系对接工作。各地民政部门要指定专人负责参展、参会及组团观摩工作，填写《第十届中国公益慈善项目交流展示会各地联络人信息表》(见附件3)，并于2023年7月31日前报送慈展会组委会办公室。

四、联系方式

本届慈展会参展、会议、资源对接和配套活动等所有申报工作，统一在慈展会官方网站（www.cncf.org.cn）报名端口申报，截止时间为2023年7月31日。请各地按照报名指引，及时登录慈展会官网，认真做好有关申报工作。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情况，请致电慈展会组委会办公室。

（一）慈展会组委会办公室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cncf@cncf.org.cn

展务工作：宁 夏，（0755）22314863

会务工作：王颖瑜，（0755）22314865

资源对接：王珍珍，（0755）22314862

组团观摩：王维泱，（0755）22314865

（二）民政部联系方式。

联系人：民政部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司 杨智艺

电 话：（010）58123118

附件：1.第十届中国公益慈善项目交流展示会报名指引

2.第十届中国公益慈善项目交流展示会产品招募公告

3.第十届中国公益慈善项目交流展示会各地联络人
信息表

(此页无正文)

民政部办公厅
2023年7月17日

附件 1

第十届中国公益慈善项目 交流展示会报名指引

第一步：登录中国公益慈善项目交流展示会官方网站（www.cncf.org.cn）；

第二步：点击“报名入口”，选择“用户登录或注册”，登录用户中心页面，点击“单位认证”完善单位信息；

第三步：点击“申报入口”进行展示交流、展会活动、会议承办等各项内容的申报；

第四步：按照指引填写申报表单；

第五步：组委会办公室审核参展资质，其中，会议板块将在资质审核后通过线上评估沟通会和专家评审进一步遴选；

第六步：官方渠道分批公布名单，并通知获得相应资格的机构或者项目；

第七步：获得相应资格的参展方根据《展务手册》、《会务指引手册》等相关文件要求，进行展务、会务准备工作；

第八步：开展前，参展方带齐《参展责任书》，会议承办机构带齐《合作协议》、《安全责任书》及其他所需资料到深圳会展中心报到点报到，组委会办公室工作人员核对无误后将发放参展

参会证件及其他相关资料，参展机构、会议承办机构凭证件进场布展。

附件 2

第十届中国公益慈善项目交流展示会 产品招募公告

一、基本情况

第十届中国公益慈善项目交流展示会（以下简称慈展会）特设美好生活体验馆，馆内设立创新公益产品展区、消费助农产品展区和非遗文创产品展区，重点展示各类科技产品在民生服务领域的应用成果，推动创新公益产品与民生需求深度融合；倡导“以购代捐”、“以买代帮”的助农理念，集中推介来自脱贫地区和乡村振兴领域的消费助农产品和非遗文创产品等。

二、招募对象

（一）企业、社会组织等在服务困难群体中的科技创新产品及其他服务产品；

（二）企业、社会组织等在助力乡村振兴中的各类助农及非遗文创产品，包含农产品、手工艺品等（不支持生鲜、酒类和现加工农产品现场售卖，仅可展示样品）。

以上产品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无安全隐患和质量问题，可倒查来源。

三、资质要求

（一）企业资质要求。

- 1.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3.质检报告复印件或产品质量合格证明；
- 4.商标注册证或商标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复印件。

备注：为最大程度保障消费者权益，满足消费者对商品的质量要求，企业有义务按照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要求，对其在慈展会现场销售的每款商品进行质量控制(包括但不限于商品法律法规符合性、商品安全性、商品功能材质与描述符合性、商品标识标示、商品外观、商品包装等)，并依照国家法律法规提供售后三包服务。具有中国环境标志认证，绿色、有机食品认证，CCC以及UL、CSA、FCC、CE、ROHS、GS、VDE、GOSTR、IMQ、ESTI等国际认证的产品优先选用。

(二) 社会组织资质要求。

- 1.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 2.社会捐赠或参与生产、加工的物品相关证明。

(三) 参展产品资质要求。

参展产品所需资质包括但不限于：

- 1.产品生产方需提供《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商品检测报告等资料；
- 2.产品经销方需提供产品质检报告或其他可证明产品质量合格的文件。

备注：获得 CCC、ISO22000、FSSC22000、IFS、BRC、GLOBALGAP、HACCP、SQF、GMP 等国内和国际体系认证的，优先考虑。

（四）参展食品资质要求。

参展食品所需资质（不含酒和生鲜类）包括但不限于：

1. 供应商应提供符合国家标准、卫生、安全的食品，如是生产厂家，需提供《食品生产许可证》；

2. 品牌商标注册证；

3. 近半年商品检测报告。

备注：获得 ISO22000（GB/T22000）、FSSC22000、IFS、BRC、GLOBALGAP、HACCP、SQF、GMP 等国内和国际体系认证的，优先考虑。

四、招募截止时间

2023 年 7 月 31 日。

五、展位安排

各申报单位可组团参展或单独申报展位参展，展位可选特装展位（18 m²、36 m²、54 m²或 72 m²等）或标准展位（约 9 m²）。慈展会免费提供展位场地，其中：特装展位需参展方自行承担展位设计与搭建费用；标准展位由大会统一搭建，展位布置由参展方负责。如有其他需求，请与慈展会组委会办公室联系。

六、推介方式

（一）通过产品展销、现场体验、路演推介等现场展示推介

的方式,宣传推广创新公益产品、消费助农产品及非遗文创产品。

(二)动员行业机构、专业观摩团,现场体验或采购创新公益产品、消费助农产品及非遗文创产品。

七、申报方式

申报方可通过慈展会官方网站(www.cncf.org.cn)“报名入口”进行注册或登录→完善“单位认证”信息→点击“申报入口”→选择“展位申请”→在展馆里选择“美好生活体验馆”,根据产品类别选择“创新公益产品”或“消费助农产品”(农副产品等)或“非遗文创产品”(非物质文化遗产类工艺及文创产品),填写相关申报产品信息并提交。慈展会组委会审核后将通过短信、电子邮件等形式告知结果。

联系人:宁夏

联系方式:(0755)22314863

联系邮箱:cncf@cncf.org.cn

附件 3

第十届中国公益慈善项目交流展示会 各地联络人信息表

____省（区、市）民政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民政局

类别	姓名	单位及职务	固定电话	手机	电子邮箱
参展 参会	联络人 1				
	联络人 2				
组团 观摩	联络人 1				
	联络人 2				

备注：联络人信息表需通过电子邮件于 7 月 31 日前报慈展会组委会办公室（邮箱：cncf@cncf.org.cn），邮件标题请注明“**省（区、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民政局第十届慈展会联络人信息表”。

慈展会组委会办公室将与联络人联系，及时告知参展、参会、组团观摩的详细参与方式及相关注意事项。

主动公开

民政部办公厅

2023 年 7 月 18 日印发

